游客无人机挂上高树 民警晃下来用手接住

本报讯 记者金松报道 “桓仁的风景美，但比风景更美的是这里的人民警察！”收到安全“着陆”的无人机，来自深圳的游客黄先生双手竖起大拇指，连声称赞。

前几天，从深圳到桓仁游玩的黄先生和同伴在本桓高等级公路大凹岭隧道桓仁方向出口外的枫叶林附近游玩，这段公路属于中华枫叶之路，两侧枫景美丽如画。黄先生和同伴欣赏之时，飞起了无人机摄像拍照。

没想到因为操作不慎，价值万元的无人机挂到了10多米高的树杈上，飞不回来了。这可把黄先生急坏了，无人机本身的价值不说，里面的影像资料也很珍贵。他和同伴尝试用树枝去挑、抛绳钩去钩，折腾了快两个小时，无人机还是稳稳地在树杈上分毫不动。

万般无奈，黄先生报警求助。桓仁满族自治县公安局八里甸子派出所值班民警叶清汶带着辅警李瑞军、孟庆武立即赶往现场。

李瑞军告诉记者，公路桓仁方向右侧是一条深沟，黄先生的无人机挂在了沟侧山坡上生长的一棵枫树上，尽管从公路上看树没有本身那么高，但是公路距离山坡还有一段距离，同样很难接触到挂着无人机的树枝。

仔细观察后，他们决定下到沟里靠近这棵枫树想办法。他和孟庆武钻进杂乱的树林，钻过山坡上设置围挡的带刺铁丝网，找到了挂着无人机的枫树。“树干不粗，大约有成人小腿粗细”，李瑞军说，很显然，这么粗细的树干是不可能爬上树，但是也有一个好处，“就是能摇动”。

观察到枫树枝叶不是很密集，李瑞军和孟庆武商量着摇晃树干，无人机果然摇摇欲坠。接下来就是解决无人机掉下来可能摔坏的问题，李瑞军瞅准位置准备好，孟庆武默契配合摇晃树干，确保无人机下坠时不超出李瑞军的控制范围。李瑞军说：“能有七八米高吧，掉下来我就用手给接住了。”

无人机平安“着陆”，可把黄先生激动坏了，非得拉住民辅警要拍张照片留念，拍照时他双手竖起大拇指笑得那叫一个开心。

因为没有记下民辅警的名字，事后，黄先生通过政务服务平台发来了一封感谢信，他说：“作为外地游客，我深刻感受到了辽宁公安、桓仁公安‘人民至上’的担当，在陌生城市中让我体会到了家一般的温暖。”

“浪漫邂逅”?“温柔陷阱”?被人合伙敲诈3.5万后又被处罚

本报讯 记者贾琼 首席记者王晓倩报道 “我回家越想越不对劲，总感觉自己上当了。”近日，鞍山市的陈先生到鞍山市公安局千山分局东鞍山派出所报警称，自己疑似遭遇敲诈勒索，损失了3.5万元。据陈先生回忆，两天前的一个下午，他在社交平台上偶然结识了一名刘姓女网友。刘某不仅长相甜美，而且十分善解人意，两人聊得很投机。就在陈先生对刘某逐渐充满好奇之时，对方主动提出心情不佳，希望陈先生能陪自己喝点酒。陈先生也没多想便答应了下来。

两人很快在刘某选定的千山区大屯镇一家饭店见面。席间两人相谈甚欢，喝了不少酒。饭局结束，陈先生本打算找一名代驾帮忙开车，由于距离市区较远无人接单，加之刘某反复劝说“附近人少，开车也无妨”，陈先生便心存侥幸驾车上路。

陈先生与女网友饭店相聚。 警方供图

当陈先生开到一个十字路口时遭遇了追尾。下车后，对方司机一口咬定陈先生属于酒后驾车，提出“要么报警，要么拿钱私了”。陈先生担心受到处罚，只好同意赔钱。几番讨价还价后，陈先生向对方支付了3.5万元的修车费。而在此期间，刘某已悄然消失。

了解完前因后果后，民警察觉到了这起案件存在多处巧合。无论是刘某主动提出见面，还是见面地点选择在了代驾较少的千山区，或是在遭遇事故后刘某的“不辞而别”，处处都令民警心生疑惑。

民警根据陈先生描述，一边调取了他与女网友的聊天记录，一边围绕刘某的社会关系开展排查。通过查找沿途视频，民警果然从中发现了线索。视频显示，当天晚上两人从饭店开车离开后，那辆所谓的“肇事车”便一直尾随其后，且几次尝试在路口制造追尾事故。同时，民警摸排走访中发现，刘某与肇事车车主王某关系非常亲密，应该相互熟识。

种种迹象表明，这并非一起单纯的交通事故，很可能是一起精心预谋的敲诈勒索案件。于是，在千山分局刑侦大队的配合下，东鞍山派出所果断实施抓捕，并成功将刘某、王某和另一名同伙王某喜抓获。

经审讯，刘某、王某和王某喜三人对他们敲诈勒索陈先生3.5万元的事实供认不讳。据交代，王某先在社交软件冒充女性物色目标，待对方同意见面后，由刘某出面陪同饮酒，并劝其酒后驾车。随后，王某与王某喜驾车伺机制造追尾事故，再以举报酒驾相威胁实施勒索。目前，三人均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而该案的“受害人”陈先生也因涉嫌酒后驾驶，被移交交管部门处理。

百业信息

声明公告·便民登报

免费提示：本信息仅供参考请仔细核实，不作为合同依据。 孙玉丽 13998140822

便民服务

♦大兵搬家 全市连锁 024-88883333

声 明

♦大石桥市天祥大药房二部营业执照副本(统一代码91210882L745156406)及公章丢失作废。

♦营口市北方青少年棋院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80006665502丢失声明作废。

♦辽宁心向民健康药店连锁有限公司铁西分店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10066701704丢失声明作废。

♦持证人：张小光，律师执业证号12102199410983841，流水号1180582 4，律师执业证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侨荣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开具给阿法建筑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的租赁保证金收据(编号0058835，金额28489.5元以及2018年3月16日开具的水电押金收据(编号0058888，金额1266.2元)丢失声明作废。

♦辽宁凯盖科技有限公司公章：210106000013216丢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海城市腾鳌镇嘉洋洋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10381MJ3111215K,鞍山市学前教育机构开办许可证,教幼字1805274号。经理事会研究一致决定依法注销。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内,来本单位申报债权。地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颐水嘉德二期4号楼

联系人:赵秀坤 电话:15242803829

♦辽宁忠旺集团有限公司在曲靖商业银行预留印鉴章(法人章)遗失,特此声明。

♦太和区润禾农药经销处财务专用章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沈阳起航汽车租赁有限公司9121 0112MAD99TAC94营业执照副本(3-2 ,3-3)丢失作废。2024.12.04日核准

♦王会欣身份证号210112197410091630丢失沈阳市浑南区荣盛紫提东郡三期8号楼下39号仓房协议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海城市西柳镇东方红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10381MJ31222217鞍山市学前教育机构开办许可证教幼字1805311号,经理事会研究决定终止办学并申请注销。请各债权人自登报日起45日内来本单位申报债权。地址: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西柳镇前柳村236号,联系人:吉福娟,电话:13804927706

♦连山区兴宫农副产品交易市场百草园小菜批发行，公章(编码211402000027511)丢失，声明作废。

♦辽宁助农惠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章211403000019966、刘桂珍法人章211403000019955、财务章2114030000019953、公章211403000019952,丢失声明作废。

♦辽JJ1D3N3小型登记证书辽A61C2Z辽AG332V辽JZV102辽A0A686辽A6TX62辽A256GT辽A2G729辽JGH078辽AG985D小型行驶证登记证书双牌辽AB225A辽A3919A辽A062B8辽A8HV53辽A7SV61辽AH919R小型双牌丢失声明作废。

♦经企业登记机关于2014年7月16日核准的沈阳红利鑫添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号210114000100968,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代码396176896,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丢失);(国税正副本丢失);(地税正副本丢失),声明作废。

♦张宇鹏遗失沈阳金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沈阳市浑南区恒大中央广场小区55栋1单元1701号房的购房收据2份(收据编号:0035462,金额:911250、收据编号:0035463,金额:227813)声明作废。

♦灯塔市金盛建材商店,公章(编码211022000020864)丢失,声明作废。

♦柳志伟鲅鱼圈区熊岳镇河海龙湾二期D5#楼-1单元11层1110号50.87平房屋维修基金专用发票丢失作废

♦抚顺市顺城区荣俊建筑材料经销部公章210411001030812财务章2104 11001030813 于红法人章2104110 01030815丢失声明作废。

通知

蔡旭：您擅自脱离工作岗位十余年，已严重违反我司规章制度，我司数次寻找你均无果。依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二款，你与我司劳动合同早已解除，我司决定自2025年10月起停止为你缴纳社会保险。

联系电话：18742424616

辽宁两锦大洋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台安县乡村振兴番茄种植基地对外进行诚招运营方

台安县乡村振兴番茄种植基地，位于台安县桓洞镇桓洞村，现有约361亩土地，共建设58栋冬暖日光温室，同时配套建设智慧农业、项目区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其中：一期(已竣工)：项目占地面积约147.93亩，建设28栋冬暖日光温室，建筑面积40017㎡，番茄实际种植亩数为45亩；二期(待建)：占地面积210亩，建设30栋冬暖日光温室，建筑面积66345㎡，番茄实际种植亩数为80亩。现对社会公开租赁运营，招标底价为项目资产(仅包括温室主体及温室内部附属设施)财政决算价额度4.8%，租期为10年，请有意者于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31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并参与投标。

联系人：王景岳 联系电话：0412-4854789

地址：台安县繁荣北街46号

丹东市振安区科凯肉种鸡场肉种鸡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查阅方式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TuGFqtWOuubwN7ILbi-0Q 提取码:aqp8

纸质报告查阅：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楼房镇孤山村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居民等。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丹东市振安区科凯肉种鸡场 王总 18904151155

(四)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邮寄的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采用实名方式，并提供常驻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封路通告

因桥梁工程施工需要，经交通主管部门批准，现定于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G230通武线孙屯西桥(K418+850-k418+900)路段进行全幅封闭施工。请过往车辆遵照现场安设的交通标志、绕行路线安全行驶。

黑山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黑山县交通运输保障中心
锦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黑山路政执法大队
2025年10月24日

拍卖公告

辽宁省拍卖行受【国有单位】委托，于2025年10月31日9-10时，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对如下标的按现状，进行滚动式拍卖。

沈阳市沈河区令闻街97-1号房产3-5年租赁使用权项目 标的1-2层，建筑面积约620平方米 标的第1年租赁权起拍价：13.58万元

预展时间：2025年10月27日至拍卖项目结束 **预展地点**：标的所在地，提供预约看房服务 **咨询电话**：024-22912341 18640070777

【特别提示】1、竞买人对《房屋租赁合同》、《拍卖规则》《竞买注意事项》条款均认可同意后，方可参加竞买。2、请竞买者持有效证件及竞买保证金 5万元，在2025年10月30日15点前在京东网络平台办理竞买手续。3、标的流拍后，本拍卖行在每周三10时，根据委托人要求，对标的进行滚动式拍卖。4、此次拍卖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4日京东平台、10月27日《辽沈晚报》。

标的拍卖公告辽宁省拍卖行受【辽宁省烟草公司-本溪市公司】委托，定于2025年10月30日10时(延时除外)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公开拍卖标的的如下：**【拍卖标的】废旧卷烟空箱1年期收购权(回收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标准大烟箱(含破损大烟箱)1.44元/片◎小烟箱(含破损小烟箱、异形烟箱)0.6元/片 上述标的按现状整体拍卖，起拍价：2.04元/片。**

【标的特别说明】1、参考以往业务量，年度总量约为27.5万片，其中标准大烟箱占比约57%，小烟箱占比约43%，烟箱破损率不高于1%。2、标的拍卖要求详见2025年10月23日 京东资产交易平台刊登《标的拍卖公告》及《拍卖规则及竞买须知》条款。

标的展示：公告之日起进行线上图片展示。

预展时间：2025年10月24-29日(9-16时/工作时间)

预展地点：辽宁省拍卖行(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33号)

拍卖咨询：024-22912341 18640070777

阜新再生资源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GrUt-_gXvOmmXmmrPhue0A 提取码:sat7 2、纸质版：阜新力盛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王冠：15724498027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三、公众参与意见调查表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jFz1oiDof_PNkJfQUG43A 提取码:1234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公参调查表提交至建设单位：①建设单位联系人：王冠：15724498027；②信函地址：阜新再生资源产业园区阜新力盛市政建设有限公司；③电子邮件：985921701@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10个工作日内。

阜新力盛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辽宁岫岩玉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3-2035年)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对该项目规划基本情况等信息公告如下，望公众积极参与，对项目提出环保建议。**一、规划名称及概要 规划名称**：辽宁岫岩玉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3-2035年)规划范围及内容：主园区总面积为567.47公顷。规划范围北至石家岭，南至南过河，西至西老爷庙村，东至大洋河。洋河镇园区用地面积为71.63公顷，石庙子镇园区用地面积为32.71公顷，偏岭镇园区用地面积为21.92公顷，大房身镇园区用地面积为17.16公顷。规划期限：本次规划的期限为2023-2035年，其中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辽宁岫岩玉产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3-2035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详见网站；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pORDqNrZFrKbbPv6qYvKA 提取码：hnpm；纸质报告书可通过向辽宁岫岩玉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尤先生申请，电话：15142237772；地址：鞍山市岫岩县雅河办事处办公楼。**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辽宁岫岩玉产业开发区附近区域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部令2018第48号。**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可采取电话、传真、发邮件、写信，到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当面座谈。公共参与意见表可通过发送电子邮箱到651043036@qq.com。**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向规划实施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本次征求意见自本次公示登报起10个工作日。

海城市人社局关于孙福平等35人涉嫌违规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限期办理核查事宜的公告

根据《社会保险经办条例》第四十六条和《社会保险稽核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在专项处置工作中发现，孙福平等35人涉嫌违规参保补缴并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需依法核查处理。因上述人员无法通过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联系，现依法公告送达。

请相关人员或其配偶子女在收到本公告书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到海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核查(海城市站前街桥北委17号)。逾期未办理的，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我局将依法依规实施追缴、账户封存等处置措施。特此公告。

姓名	证件号码	姓名	证件号码
孙福平	210381********0818	翟 威	210319********0429
孙彩云	210381********1026	沈忠艳	211021********7913
王洪奎	210319********5612	徐素娥	210311********0349
白 蕊	210319********1028	韩春合	211324********303X
唐恩广	210319********027X	吴雪现	372926********8612
蒋海玲	210319********2946	谢立侠	210782********2825
孙 玲	210381********0228	杨桂鑫	210381********0226
杨铁艳	210319********6427	尚尔跃	210319********0210
王晓萍	210381********0262	庞 静	210381********002X
赵 民	210381********431X	高燕君	210381********1326
苏 姣	210319********4426	郝吉海	210381********0413
白春红	210225********064X	王晓平	210381********0220
代满来	210381********1013	王艳丽	210319********3123
付振财	210381********101X	王佩媛	210381********4424
翁德江	210381********0436	谭 香	211103********0323
高元禄	210381********2316	崔 杰	210381********1014
徐丽君	210381********1042	杨敏华	210381********1015
盛素玲	210381********2540		

海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沈阳市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试行)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11号)、《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辽宁省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辽委办发〔2022〕19号)等文件要求，现针对此项工作向公众征求意见及建议。

一、征求意见事项

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作出的一项重要部署。为加快建立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动解决失能人员长期护理基本保障需求，根据国家，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工作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沈阳市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试行)》。

《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总体要求、基本政策、管理服务、组织实施、其他事宜、执行时间，共五个部分内容。

二、征求意见形式

公众自公示之日起十日内，拟对《沈阳市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试行)》提出意见及建议的，可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联系评估单位。

三、联系方式

评估单位：辽宁国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6-1号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24-83733876

电子邮箱：liaoningguoxin@126.com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辽宁国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沈阳市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试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11号)、《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 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辽宁省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若干措施〉的通知》(辽委办发〔2022〕19号)等文件要求，现针对此项工作向公众征求意见及建议。

一、征求意见事项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加快建设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意见，推动我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落地，解决失能人员长期护理基本保障需求，结合沈阳市实际，制定《沈阳市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试行)》。

文件明确规定了参保缴费、待遇保障、失能等级评估、服务供给、经办管理、基金管理、考核与监督等方面内容。

二、征求意见形式

公众自公示之日起十日内，拟对《沈阳市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试行)》提出意见及建议的，可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联系评估单位。

三、联系方式

评估单位：辽宁国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丽岛路46-1号

联系人：徐工 联系电话：024-83733876

电子邮箱：liaoningguoxin@126.com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辽宁国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